

##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2日以邮件结合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苏维锋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独立董事范贵福先生、孙晓蕾女士因公务无法抵达现场参加会议，采取通讯方式表决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**

董事会同意提名苏维锋、吴海涛、林爱华、朱劲龙、濮澍、莫彩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8-071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**

董事会同意提名范贵福、俞维力、王晓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8-071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；**

董事会同意独立董事津贴标准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税前6万元/年，按月发放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**

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编号：2018-073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18日